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第十二条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第十三条规定的说明**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能源”或“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电投集团”）购买其持有的甘肃电投常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6.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截至本说明出具日，本次交易的审计及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标的资产估值及定价尚未确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对于本次交易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认定，公司将在重组报告中予以详细分析和披露。

本次交易前，公司控股股东为电投集团，实际控制人为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电投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特此说明。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8日